

关于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2024 年实验易耗物品 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质疑的答复函

质疑供应商：大连天坤商贸有限公司

收到质疑函日期：2024 年 11 月 11 日

质疑项目名称：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2024 年实验易耗物品采购项目

质疑标项：标项一

项目编号：ZJ-2470545-09 三次

大连天坤商贸有限公司：

贵公司关于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2024 年实验易耗物品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ZJ-2470545-09 三次）标项一采购结果的质疑函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收到，现受采购人委托，对贵公司质疑内容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 1：质疑本项目拟中标杭州德佳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作为政府采购当事人，在参加政府采购货物采购活动，即本项目过程中，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关于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详见我司针对本质疑事项的法律依据），存在影响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行为，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拟中标单位杭州德佳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在投标过程中，违反政府采购的诚信原则，在未取得制造商真实数据的情况下，在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时候，随意填报从业人员、营业收入、总产总额等数据，存在杜撰、作假、数据填写错误的情况，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



中标的违法行为。

事实依据：详见质疑函。

法律依据：详见质疑函。

质疑答复：

收到质疑函后，我方要求被质疑供应商[杭州德佳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对质疑函所提质疑事项进行说明和确认，杭州德佳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按要求做出了关于质疑函的回复说明。

根据杭州德佳科学仪器有限公司说明：因本标项为第三次招标，故该公司在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前，要求所有品牌企业提供真实可查数据，并提供了向质疑函提到的上海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手术器械厂、天津市天大天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北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三家制造商获取数据的证明。被质疑后，该公司也再次与相关企业对接经理确认，生产企业核对后确认数据无误。

并且，无论是贵公司质疑函提供的上海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手术器械厂、天津市天大天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北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三家制造商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总产总额等数据，还是杭州德佳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投标时《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提供的上海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手术器械厂、天津市天大天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北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三家制造商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总产总额等数据，均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中工业行业[工业行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划型标准中小型企业标准，与杭州德佳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投标时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企业划型规模

一
报



3301061

一致。

鉴于上述情况,且无其他证明材料表明杭州德佳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填报的企业类型存在错误,故不能认定杭州德佳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提供的声明函无效。据此,质疑事项不成立。

以上内容为对贵公司关于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2024 年实验易耗物品采购项目(项目编号为 ZJ-2470545-09 三次)标项一采购结果质疑的答复,如贵公司对答复内容不满意,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 549 号城建综合大楼 11 楼,联系人:朱老师、王老师、匡老师,监督投诉电话:0571-87800218,0571-87227671)提出投诉。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浙江国际招标投标有限公司

